2024年湖南省价格认证中心单位预算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**

**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**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概况

**（一）职能职责。**

湖南省价格认证中心于2001年6月经省编委湘编办函〔2001〕48号批复成立,现为省发改委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。

根据《湖南省涉案物价格鉴证管理条例》及国家发改委《价格认定规定》相关规定，价格认证中心主要职能是：经有关国家机关提出，协助对纪检监察、司法、行政工作中（涉嫌违纪案件，涉嫌刑事案件，行政诉讼、复议及处罚案件，行政征收、征用及执法活动，国家赔偿、补偿事项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）所涉及的价格不明或者价格有争议的实行市场调节价的有形产品、无形资产和各类有偿服务，进行市场合理价格水平确认；本行政区域内价格认定复核事项；其他价格认定工作相关社会服务。

1. **机构设置。**

中心现设有综合科、财务科、认定科、复核科四个科室。

二、预算单位构成

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,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只包括单位本级。因此本单位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4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309.13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09.13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。**收入较去年增加20.32万元，主要原因：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了40.56万元，二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减少20.24万元。**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24年本单位支出预算309.13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251.43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42.90万元，住房保障14.80万元。**支出较去年增加20.32万元，主要原因：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了40.56万元，二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减少20.24万元。**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4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09.13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1.43万元，占81.33 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.90万元，占13.88%；住房保障支出14.80万元，占4.79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24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250.13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24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59.00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专项业务费支出21.12万元，主要用于价格认证专项经费支出；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37.88万元，主要用于价格认定和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经费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4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运行经费：**2024年本单位运行经费44.08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持平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24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6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1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5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29万元，主要是减少了公务用车购置费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24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2.1万元，拟召开3次会议，人数105人，内容为年度工作布置会（年初）、年中工作进度跟进会和年终工作总结会；培训费预算15.50万元，拟开展2次业务培训，人数300人，内容分别为新进人员业务培训班和价格认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；**无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**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23年12月底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2辆（其中有1辆车已上交机关事务局，且正在办理报废处置手续）；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（不含车辆）。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（不含车辆）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24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309.13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250.13万元，项目支出59.00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运行经费：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